

基隆市中正區公所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D-兵役權益-01
項目名稱	徵屬生活扶助
承辦單位	綜合行政課
作業程序	<p>一、審核資料列印家庭狀況調查審核表。</p> <p>二、初核後函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複審核定</p> <p>三、服4個月軍事訓練者,需俟服役達2個月以上者(1年役期則免),核定後資訊系統建入役男及家屬基本資料。</p> <p>四、服4個月軍事訓練者,服役達2個月以上,申請核可,依核列等級,先行核撥一次安家費,若遇有三節中之一節則再加發一次安家費,節前列印安家費清冊及統計表送市府核撥。</p>
法令依據	<p>一、兵役法</p> <p>二、兵役法施行法</p> <p>三、替代役實施條例</p>
申請應備文件	<p>一、身分證</p> <p>二、印章</p> <p>三、戶籍資料</p> <p>四、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</p> <p>五、全國財產總歸戶</p> <p>六、其他(學生證等)</p>
使用表單	役男家況審查表、調查初審表、轉存郵政存簿儲金調查表、申請家況訪視表

基隆市中正區公所【徵屬生活扶助】申請作業流程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權限
綜合行政課	<pre> graph TD A([案件受理，審核相關資料列印家庭狀況調查審核表]) --> B[初核後函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複審核定] B --> C[核定後資訊系統建入役男及家屬基本資料] C --> D([服4個月軍事訓練者，服役達2個月以上，申請核可，依核列等級，先行核撥一次安家費，若遇有三節中之一節則再加發一次安家費，三節前列印安家費清冊及統計表送市府核撥。]) </pre>	1天；需訪視公所 7天內； 市府民政處7天 內